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主席及各委員

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
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

「要求水務署鼓勵節約用水，推出水費回贈計劃」

背景：

食水，是珍貴的天然資源。香港有超過七百萬的人口，食水不能自給自足，要依靠輸中國大陸輸入東江水，解決食水問題。食水資源珍貴，市民有需要減少不必要的浪費，以確保可持續的水資源。

水務署一直以來，推行不少的宣傳計劃，鼓勵市民及商戶節約用水。吾等肯定水務署的努力。但多年來，市民的用水量未有明顯有減少。因為水務署的節約用水推廣計劃，只停留於公民教育層面，而未有提供經濟誘因鼓勵市民進一步節水。

吾等建議，水務署推出水費回贈計劃，以直接的經濟誘因，鼓勵市民及商界節約用水，為保護環境盡更大的努力。建議推行回贈計劃，可以參考住戶或商戶的用水量的減幅，以累進式優惠，鼓勵市民節約用水，只要於去年同期指定間節約用水，且用水量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，便可獲得水費回贈，節水越多，回贈越多，建議最多為 15%。

動議措辭：

「要求水務署鼓勵節約用水，推出水費回贈計劃」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



動議人：林少忠 議員



陸平才 議員



和議人：林咏然 議員